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庞升东先生将其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进行股票质押的通知：庞升东先生于2015年11月6日将其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2,000,000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其中16,000,000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000,000股为高管锁定股）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日止。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庞升东先生个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3,052,1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7%，其中23,263,035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9,789,102股为高管锁定股。本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2,000,000股，占其个人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3.64%，占公司总股本的2.52%。截至本公告日，庞升东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4,000,000股，占其个人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0.27%，占公司总股本9.64%。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0日